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TEN NETWORKS GROUP LIMITED

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
收益	499,419	261,750	+ 90.8%
毛利	357,631	182,414	+ 96.1%
毛利率	71.6%	69.7%	上升1.9個百分點
淨利潤	125,256	92,852	+ 34.9%
淨利率	25.1%	35.5%	下降10.4個百分點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0.1545分	人民幣0.1185分	+ 30.4%
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0.1499分	人民幣0.1172分	+ 27.9%

業績

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恒騰網絡」)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	499,419	261,750
銷售成本	3	<u>(141,788)</u>	<u>(79,336)</u>
毛利		357,631	182,414
銷售及營銷費用	3	(93,913)	(14,325)
行政開支	3	(116,857)	(51,334)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減值虧損撥回		(6,661)	1,4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公平值變動淨額		(7,361)	10,791
其他收入	4	9,453	2,019
其他開支	5	(8,580)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u>948</u>	<u>(301)</u>
經營溢利		134,660	130,705
融資成本	7	(2,544)	(8,052)
融資收入	7	<u>14,001</u>	<u>1,231</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7	<u>11,457</u>	<u>(6,82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117	123,884
所得稅開支	8	<u>(20,861)</u>	<u>(31,032)</u>
年度溢利		<u>125,256</u>	<u>92,852</u>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 續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債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56)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65)
貨幣換算差額	<u>36,386</u>	<u>(47,134)</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36,330</u>	<u>(47,199)</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61,586</u>	<u>45,653</u>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4,496	96,216
－非控股權益	<u>760</u>	<u>(3,364)</u>
	<u>125,256</u>	<u>92,852</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0,826	49,017
－非控股權益	<u>760</u>	<u>(3,364)</u>
	<u>161,586</u>	<u>45,6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表示)	9	
－每股基本盈利	<u>0.1545</u>	<u>0.1185</u>
－每股攤薄盈利	<u>0.1499</u>	<u>0.1172</u>

附註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384	27,324
無形資產	10	6,777	8,443
土地使用權		–	85
投資物業		15,800	15,6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財務資產		589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645
預付款項	12	166	183
遞延稅項資產		20,195	771
		<u>58,911</u>	<u>53,051</u>
流動資產			
存貨		43,119	4,616
應收貿易款項	11	65,019	177,6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37,695	16,2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	53,0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27,239	901,165
		<u>1,373,072</u>	<u>1,152,713</u>
資產總值		<u>1,431,983</u>	<u>1,205,76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0,172	150,172
股份溢價		4,454,940	4,454,940
其他儲備		63,598	9,234
累計虧損		(3,627,632)	(3,734,094)
		<u>1,041,078</u>	<u>880,252</u>
非控股權益		<u>1,563</u>	<u>803</u>
總權益		<u>1,042,641</u>	<u>881,05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52,632	50,000
融資租賃責任		115	461
遞延稅項負債		3,657	3,551
		<u>56,404</u>	<u>54,012</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51,323	–
融資租賃責任		370	372
應付貿易款項	13	24,665	65,661
其他應付款項	14	211,582	170,588
即期所得稅負債		44,998	34,076
		<u>332,938</u>	<u>270,697</u>
負債總額		<u>389,342</u>	<u>324,70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431,983</u>	<u>1,205,7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入賬)的重估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至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惟附註1(c)所載披露內容除外。

- (b) 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已頒佈，但尚未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亦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 投資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的影響。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彼等在生效後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外。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後，絕大部分租賃將由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確認，因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在新準則下，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已獲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低價值之租賃。

影響

本集團已成立項目團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會計規則，於上一年度審閱本集團所有租賃安排。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人民幣48,292,000元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人民幣1,446,000元與短期租賃有關及並無低價值租賃。該等租賃均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就餘下租賃承擔，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44,518,000元、租賃負債人民幣41,133,000元(已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預付款項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846,000元。由於將部分負債呈列為流動負債，總資產淨值將增加約人民幣2,539,000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將減少人民幣17,893,000元。

本集團預期，由於採納新規則，二零一九年除稅後淨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14,732,000元。用於計量分部業績的經調整除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預期將增加約人民幣19,731,000元，因為經營租賃付款已計入除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惟此計量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攤銷及租賃負債利息。

經營現金流量將增加，融資現金流量將減少約人民幣19,464,000元，原因為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將歸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活動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預計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然而，下一年將需要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的採納日期

本集團將於強制採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物業租賃使用權資產將於過渡時計量，猶如已一直應用新規則。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於採用時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經任何預付或應付租賃開支調整)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會對實體現時或未來的報告期，以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c) 會計政策變更

本附註解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i) 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集團已全面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且並無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調整資產負債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下表載列就各個別項目確認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因此，已披露之小計及總數並不能由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該等調整按以下準則作出進一步解釋。

資產負債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財務資產	-	645	-	64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45	(645)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645	-	-	64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	5,163	5,163
其他應付款項	170,588	-	(5,163)	165,4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0,588	-	-	170,588

資產負債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列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0,588	-	-	170,588

全面收入報表(摘錄)二零一七年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原列 人民幣千元	第9號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40	(1,441)*	(301)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金額)/減值虧損轉回	<u>—</u>	<u>1,441*</u>	<u>1,441</u>
經營溢利	<u>1,140</u>	<u>—</u>	<u>1,140</u>

*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重新分類乃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後續變動。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終止確認財務工具、財務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法之條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更。財務報表中已確認之金額並無作出重大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之分類及計量模式變更並無對本集團現有之財務資產及負債產生重大影響，原因為該等資產及負債所包括之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貸款、應收款項及財務負債乃主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釐定，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相似，並預計將持續按公平值進行初步確認並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須修改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採用之減值方法。本集團董事認為，減值方法之變動不會對本集團之保留盈利及股本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當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持有之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已將其財務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適當類別。該重新分類引致之主要影響如下：

財務資產—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結餘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645
將債券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財務資產	645	(645)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645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影響如下：

期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對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儲備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投資重估 儲備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結餘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168)
將債券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財務資產	(168)	168
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68)	—

債券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安聯美元高收益基金(Allianz US High-yield-bond Fund) (「債券基金」)的若干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乃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實現。該等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人民幣645,000元的債券基金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而公平值虧損人民幣168,000元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儲備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於首次應該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財務工具連同任何重新分類標註如下：

	計量類別		賬面值		
	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先前 人民幣千元	新訂 人民幣千元	差額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財務資產					
安聯美元高收益基金投資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645	645	-
流動財務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177,612	177,612	-
其他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12,161	12,16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53,042	53,042	-

* 其他應收款項指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可抵扣之進項增值稅。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財務資產：

- 應收貿易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本集團須就上述各類資產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

儘管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收益確認變動不會對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以下為於首次應該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作出的調整：

		香港會計 準則 第18號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i)	170,588	(5,163)	165,425
合約負債	(i)	-	5,163	5,163

(i) 呈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取得從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將貨物轉讓予客戶或向客戶提供服務的履約義務。該等權利及履約義務結合導致淨資產或淨負債，視乎剩餘權利與履約義務之間的關係而定。如餘下權利的計量超過餘下履約義務的計量，合約為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相反，如餘下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餘下權利的計量，合約為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已被指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其負責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方式，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類。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分類：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物業投資及其他投資以及製造及銷售配件。

本公司董事根據分類業績計量方式對營運分類之表現進行評估。若干公司開支、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收益及融資成本並未計入各營運分類的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之分類業績及其他分類項目如下：

	互聯網 社區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其他投資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配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25,834	-	73,585	499,419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42,113	-	73,585	115,698
於某一時間段	383,721	-	-	383,7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附註4)	-	51	-	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 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附註4)	-	1,434	-	1,4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7,361)	-	(7,361)
	<u>425,834</u>	<u>(5,876)</u>	<u>73,585</u>	<u>493,543</u>
分類溢利/(虧損)	<u>153,996</u>	<u>(6,902)</u>	<u>6,558</u>	153,652
未分配公司開支				(7,436)
未分配其他(虧損)/收益				(8)
未分配融資成本-淨額				<u>(9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46,117</u>
折舊	15,434	1	771	16,206
攤銷	<u>4,372</u>	<u>-</u>	<u>85</u>	<u>4,457</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之分類業績及其他分類項目如下：

	互聯網 社區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其他投資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配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93,008	2,032	66,710	261,750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2,032	66,710	68,742
於某一時間段	193,008	-	-	193,00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附註4)	-	58	-	58
按攤銷成本的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附註4)	-	1,830	-	1,8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公平值變動淨額	-	10,791	-	10,791
	<u>193,008</u>	<u>14,711</u>	<u>66,710</u>	<u>274,429</u>
分類溢利/(虧損)	<u>124,922</u>	<u>13,507</u>	<u>2,985</u>	141,41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0,838)
未分配其他收入				91
未分配融資成本—淨額				<u>(6,78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23,884</u>
折舊	13,645	-	1,234	14,879
攤銷	<u>3,678</u>	<u>-</u>	<u>261</u>	<u>3,939</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互聯網 社區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及 其他投資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配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147,831</u>	<u>16,389</u>	<u>17,555</u>	181,775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74
遞延稅項資產				20,19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1,227,239</u>
綜合資產總值				<u>1,431,983</u>
負債				
分類負債	<u>271,862</u>	<u>-</u>	<u>12,616</u>	284,478
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				3,577
未分配借貸				52,632
即期所得稅負債				44,998
遞延稅項負債				<u>3,657</u>
綜合負債總額				<u>389,34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互聯網 社區及 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及 其他投資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 銷售配件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210,837</u>	<u>69,287</u>	<u>20,801</u>	300,925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1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902
遞延稅項資產				77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901,165</u>
綜合資產總值				<u>1,205,764</u>
負債				
分類負債	<u>209,607</u>	<u>-</u>	<u>24,530</u>	234,137
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				2,945
未分配借貸				50,0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34,076
遞延稅項負債				<u>3,551</u>
綜合負債總額				<u>324,709</u>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若干借貸、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運位於中國及香港。

有關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乃按付運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之地點呈列。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貨品銷售及服務提供總收益詳述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34,587	202,250
歐洲	23,780	23,532
香港	31,533	24,481
其他	9,519	11,487
	<u>499,419</u>	<u>261,750</u>

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總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淨額基準		
— 提供互聯網社區服務	383,721	193,008
總額基準		
— 貨品銷售	115,698	66,710
— 股息收入	—	2,032
	<u>499,419</u>	<u>261,750</u>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詳述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6,511	50,090
香港	<u>1,616</u>	<u>1,545</u>
	<u>38,127</u>	<u>51,635</u>

與客戶合約有關之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	<u>51,323</u>	<u>-</u>

下表列示本報告期間所確認與已於上一年度償付及履行的結轉合約負債及履約義務有關的收益金額。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所確認已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益 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	<u>5,163</u>

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未履行履約義務乃於短時間內(一般不足一年)提供，本集團已採取可行的權宜方法不就該等合約類型披露餘下履約義務。

3.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之主要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銷售成本	87,376	41,558
員工成本(a)	172,877	61,616
租金開支	16,126	-
折舊	16,206	14,902
研發活動所用材料(a)	8,132	-
廣告及推廣成本	9,316	6,468
差旅開支	6,777	1,379
法律及專業費用	2,400	3,337
核數師酬金	-	-
— 審核服務(b)	2,500	2,380
— 非審核服務	900	1,011
土地使用權攤銷	85	261
無形資產攤銷	4,372	3,678
撥回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c)	(6,976)	(10,755)
存貨撇減	<u>4,903</u>	<u>12</u>

- (a) 本集團已就開發智能社區系統產生開發成本人民幣53,727,000元。管理層已將所有該等開發成本支銷，因為彼等認為系統開發工程未來可能不會為本集團產生利益。因此，管理層認為開發成本不符合資本化的條件。開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人民幣45,595,000元及材料費用約人民幣8,132,000元。
- (b) 已支付及應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薪酬為約人民幣2,500,000元。其他款項乃就提供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審核服務支付予其他核數師。
- (c)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評估其他稅項及附加的撥備。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計提約人民幣6,976,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755,000元)的撥備，並決定於年內撥回撥備。

4.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網絡設備使用及維修服務收入	7,123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	1,83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51	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434	-
雜項收入	845	131
	<u>9,453</u>	<u>2,019</u>

5. 其他開支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網絡設備使用及維護服務成本	(6,860)	-
雜項損失	(1,720)	-
	<u>(8,580)</u>	<u>-</u>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200	2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	(76)
雜項收益／(虧損)	749	(425)
	<u>948</u>	<u>(301)</u>

7.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借貸利息開支	(2,521)	(8,014)
－融資租賃責任利息開支	(23)	(38)
	<u>(2,544)</u>	<u>(8,052)</u>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001	1,231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11,457</u>	<u>(6,821)</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年度撥備	(45,018)	(30,573)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839	1,266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40,179)	(29,307)
遞延所得稅	19,318	(1,725)
所得稅開支	<u>(20,861)</u>	<u>(31,032)</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所得稅有別於使用集團實體原屬國家實施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117	123,884
按各司法管轄區適用於溢利／(虧損)的稅率計算之稅項	23,982	32,080
毋須課稅之撥回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1,924)	(3,235)
毋須課稅收入	(515)	(55)
不可扣稅開支	1,117	1,255
並無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2,771	4,358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839)	(1,266)
稅率變動之影響	269	-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2,105)
	<u>20,861</u>	<u>31,032</u>

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除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可享受高新技術企業適用的15%的優惠稅率外，本集團就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25%(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計算。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124,496</u>	<u>96,21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571,604</u>	<u>81,165,285</u>
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0.1545</u>	<u>0.1185</u>

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發行之新股份及新認股權證之折讓所隱含花紅部分之影響作出調整。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悉數獲兌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種攤薄潛在普通股：認股權證。假設行使認股權證而原應發行之股份數目減去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按公平值(乃按年內每股平均市價釐定)原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即為以零代價發行之股份數目。據此得出以零代價發行之股份數目，會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計入作為分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124,496</u>	<u>96,21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571,604</u>	<u>81,165,285</u>
已作出調整：		
— 認股權證(千股)	<u>2,468,567</u>	<u>951,165</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3,040,171</u>	<u>82,116,450</u>
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0.1499</u>	<u>0.1172</u>

10. 無形資產

	已購 互聯網平台 人民幣千元	已撥充資本 之發展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77	5,145	–	6,122
添置	1,123	4,876	–	5,999
攤銷開支	(562)	(3,116)	–	(3,678)
年末賬面淨值	<u>1,538</u>	<u>6,905</u>	<u>–</u>	<u>8,44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40	10,610	–	12,850
累計攤銷	(702)	(3,705)	–	(4,407)
賬面淨值	<u>1,538</u>	<u>6,905</u>	<u>–</u>	<u>8,44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538	6,905	–	8,443
添置	38	–	2,668	2,706
攤銷開支	(765)	(3,537)	(70)	(4,372)
年末賬面淨值	<u>811</u>	<u>3,368</u>	<u>2,598</u>	<u>6,777</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78	10,610	2,668	15,556
累計攤銷	(1,467)	(7,242)	(70)	(8,779)
賬面淨值	<u>811</u>	<u>3,368</u>	<u>2,598</u>	<u>6,777</u>

攤銷約人民幣4,302,000元及人民幣70,000元分別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之「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678,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11.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總額		
— 第三方	72,953	178,885
減：呆賬撥備	(7,934)	(1,273)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u>65,019</u>	<u>177,612</u>

(a) 應收貿易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64,600	168,302
— 美元	8,311	10,372
— 歐元	—	182
— 港元	42	29
	<u>72,953</u>	<u>178,885</u>

(b) 應收貿易款項主要由製造及銷售配件和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產生。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介乎60至180日之平均信貸期。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0日內	23,207	171,397
61日至180日	31,001	6,068
181日以上	10,811	147
	<u>65,019</u>	<u>177,612</u>

(c) 應收貿易款項之公平值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之短期性質使然，彼等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一致。

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698	2,549
其他應收款項	10,722	9,612
預付款項	8,536	1,125
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u>2,905</u>	<u>3,175</u>
	37,861	16,461
減：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a)	<u>(166)</u>	<u>(183)</u>
即期部分	<u>37,695</u>	<u>16,278</u>

(a) 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指就採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b)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按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4,832	13,297
—港元	2,946	3,094
—歐元	47	42
—美元	<u>36</u>	<u>28</u>
	<u>37,861</u>	<u>16,461</u>

(c)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除預付款項及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外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為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由於即期應收款項之短期性質使然，彼等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一致。

13.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u>24,665</u>	<u>65,661</u>

(a) 應付貿易款項按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4,521	64,153
－港元	91	1,235
－美元	<u>53</u>	<u>273</u>
	<u>24,665</u>	<u>65,661</u>

(b)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0日內	16,123	62,822
61日至150日	7,068	2,371
150日以上	<u>1,474</u>	<u>468</u>
	<u>24,665</u>	<u>65,661</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a)	196,537	136,790
應計開支	12,856	10,851
其他稅項撥備	1,668	16,048
預收款項	-	5,163
應付關聯方款項	521	1,736
	<u>211,582</u>	<u>170,588</u>

(a) 大部分其他應付款項為本集團代家居產品供應商及裝飾材料供應商收取的款項。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按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207,906	165,127
— 港元	3,632	4,977
— 美元	44	484
	<u>211,582</u>	<u>170,58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499.4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261.8百萬元增長90.8%。收益增加主要得益於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收入大幅增長。

本集團本年度毛利潤為人民幣357.6百萬元，比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182.4百萬元上升了96.1%。毛利率從二零一七年同期的69.7%上升到本年度的71.6%。主要原因是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量增加，利潤總額隨之增加。

銷售及營銷費用從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4.3百萬元上升到本年度的人民幣93.9百萬元，增幅為555.6%。主要因為新增倉庫為未來的業務發展提前準備，所以需要支付較多的租金。

行政開支從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51.3百萬元上升到本年度的人民幣116.9百萬元，增幅為127.6%。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大，管理人員工資和其他行政費用增加較多。同時，為研發智能社區系統加大了投入。

融資收入從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到本年度的人民幣14.0百萬元，增幅為1,037.7%。主要因為本年度增加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利率也有所上升。

所得稅支出從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31.0百萬元下降到本年度的人民幣20.9百萬元，降幅為32.8%。下降原因主要是下屬一家中國注冊成立的公司獲得了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所開展的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可享受優惠稅率。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24.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增幅為29.4%。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1545分及人民幣0.1499分，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1185分及人民幣0.1172分。

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在中國各地社區經營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9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25.8百萬元，其中互聯網家居板塊收入人民幣231.5百萬元，互聯網材料物流業務板塊及其他板塊收入人民幣194.3百萬元。

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成本主要為人工成本、折舊攤銷及材料採購成本，該分類毛利率是78.4%。該分類錄得溢利人民幣154.0百萬元。

業務回顧

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運行實現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增長態勢，GDP同比增長6.6%，實現了6.5%左右的預期發展目標，經濟總量再上新台階。與此同時，中國政府不斷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全面推進「互聯網+」，運用新技術新模式不斷改造傳統產業，實體經濟活力不斷釋放。

中國經濟社會的快速發展和利好政策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的發展環境，兩大股東亦為本集團發展持續賦能。中國恒大集團（「中國恒大」）(3333.HK)是以民生地產為基礎的世界500強企業，在中國280多個城市擁有項目800多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控股」）(0700.HK)是以互聯網為基礎的科技與文化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騰訊控股的微信、WeChat及QQ合併月活賬戶數近19億。

受惠於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和政策利好的大環境，得益於兩大股東的有力支持，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業務結構不斷優化，質量效益穩步提升。本集團堅持以平台運營思維打造互聯網服務整合運營商，以服務用戶為核心，以賦能行業為導向，統籌推動互聯網社區服務、互聯網家居、互聯網材料物流三大業務協同發展。

1、 互聯網社區服務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繼續依托旗下互聯網社區服務平台恒騰密密，為中國恒大社區提供物業服務平台支持。

在為業主服務的恒騰密密APP端，本集團優化了物業繳費、物業報修、業主心聲等功能。在為物業服務的密密管家APP端，本集團完善了維修管理、報事處理、繳費查詢等功能。

2、 互聯網家居

本集團互聯網家居業務以消費者為核心，通過搭建樣板間營造場景化體驗，致力於滿足消費者對美好家居生活的訴求。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在171個城市362個項目開展互聯網家居業務。本集團累計為逾8萬戶社區業主提供家居設計與銷售方案，於報告期內，平台成交額達人民幣2,006.3百萬元，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31.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5.8百萬元)。

(1) 實現標準化規模化運營

依托成熟的「線上商城平台展示+線下實際場景體驗」的O2O運營模式，借助完善的線上線下營銷體系，本集團不斷複製標準化運營成果，實現規模化運營。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加速從銷售單品向銷售場景化生活方式轉變，累計開設3500餘間線下體驗樣板間。

(2) 完善產品與服務體系

產品品類愈發豐富。本集團在不斷豐富傢俱定制、家電配套、陽台布藝和飾品陳設等品類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了軟裝飾品、裝飾工程、廚房用品等品類，不斷滿足社區業主多樣化需求。

品牌管理不斷深化。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28家一線「家居聯盟」品牌商繼續深化合作，確保在消費升級的大環境下，滿足用戶高品質的消費需求。與此同時，本集團不斷健全合作商評級制度，對合作商進行產品與服務的綜合評估，堅持嚴格考核優勝劣汰。

服務質量不斷提升。本集團著力提升家居營銷、物流配送、安裝售後等環節的用戶體驗，打造標準化服務流程，同時從年齡、學歷、家庭情況、消費預算等多重維度描繪典型家居用戶畫像，提高用戶需求和產品服務匹配度，提升服務效率。

服務形式更加多樣。本集團順應分期消費服務趨勢，圍繞用戶消費場景和消費需求，推出了家居消費分期業務。

(3) 拓展B2B業務

為推動家居業務邁上新台階，本集團已著手探索B2B業務，同時研發適配公寓、住宅的家居軟裝設計及供應的整體解決方案，推動B2B業務逐步實現標準化規模化發展。

3、互聯網材料物流

本集團的互聯網材料物流業務積極響應國家精裝修政策號召，致力於提供優質的精裝建材供應鏈服務。本年度，本集團互聯網材料物流業務成交總額^(註)為人民幣1,037.4百萬元，營業收入達人民幣181.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6.7百萬元)。

(1) 深度整合建材行業優質資源

本集團立足於中國恒大22年成熟的精裝供應鏈體系，能夠有效地借力中國恒大海量的行業資源，包括20多家精裝戰略合作夥伴及200多家材料供應商等；另一方面，本集團亦沿襲了中國恒大完善的供應鏈管理體系，包括以質取勝的全國質量驗收體系、嚴格的技術標準管理體系、動態的供應商評價管理體系。

(2) 提供高性價比的產品與服務

在價格方面，本集團借助中國恒大集採規模優勢，與客戶共享一線房企的採購價格，大幅降低了客戶採購綜合成本。

註：成交總額指在本集團互聯網銷售平台上成交的產品和服務的金額。

在服務方面，本集團搭建了線上建材商城，並不斷完善、優化線上商城功能與服務，培育簡單、透明、安全、高效的交易環境，提高客戶採購效率。本集團對供應鏈全流程進行管控協調，提供專業的配套採供服務，讓本集團客戶享受高效採購、保障正品、精準交貨等一線房企的高標準服務。

在品類方面，一方面，本集團不斷拓展品牌資源，建立了豐富的品牌庫，可滿足不同用戶的品牌需求；另一方面，本集團不斷完善產品品類與規格，逐步覆蓋了精裝修建材主要品類。

在品質方面，本集團選取資質優良的建材供應商，確保正品，保證產品品質的可靠性與穩定性。

(3) 逐步完善服務體系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在天津、佛山、常熟、武漢、成都等五大區域建立了倉儲物流中心，輻射華北、華南、華東、華中、西南等區域。本集團亦在全國遴選、培育服務終端用戶的城市運營商，為用戶提供配送、安裝、售後服務。

製造及銷售配件

該分類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6.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3.6百萬元，增加約10.3%，主要原因是訂單增加。

因市場競爭增加，本年度該分類毛利率從二零一七年的36.0%下降到二零一八年的32.1%。此外，由於管理費用下降及撥回撥備，分類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6百萬元。

投資

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出售全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錄得虧損總計人民幣7.4百萬元。

貸款融資

本年度期間內，並無授出新貸款，因此該分類並無產生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產生租金收入。

由於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0.2百萬元。公平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的市價上升所致。

業務展望

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在保持經營戰略平穩與延續的基礎上，推動集團實現更高水平的發展。

在互聯網社區服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依託中國恒大社區資源，提供更優質的物業服務平台支持。

在互聯網家居方面，本集團將依靠成熟的家居運營服務體系，持續深挖交樓場景，有序拓展目標用戶群，紮實推動家居業務標準化規模化運營。本集團將不斷豐富家居產品體系，逐步擴大「家居聯盟」合作品牌規模，著力提升服務水平。未來，本集團在滿足大多數人消費升級需求的同時，亦將不斷滿足細分群體的改善型和個性化需求。除此之外，本集團將整合優勢資源進行產品、服務、品牌多重輸出，逐步拓展B2B的業務，不斷探索更多家居業務場景。

在互聯網材料物流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強化資源整合能力，不斷豐富建材產品品類與品牌，打造更優質的建材採購平台。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完善建材供應鏈服務，實現建材產品的穩定供應與快速供貨。此外，本集團亦將不斷優化業務合作流程，改善貨物流轉模式，提高供應鏈運轉效率，同時將健全城市運營商體系，持續提升線下配送、安裝及售後處理效率，打造更優質的精裝建材供應鏈服務。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透過股東權益、借貸及經營產生的現金為經營提供資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流動資金由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定期檢討其營運資金及融資需要。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227.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01.2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主要是由於互聯網社區及相關業務分類提供「拎包入住」的預收款項所致。

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權益約人民幣1,042.6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81.1百萬元)，總資產約人民幣1,432.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05.8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040.1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82.0百萬元)，流動比率為4.1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倍)。按本集團債務總額(計息借貸加融資租賃責任)除以股東資金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為5.1%(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

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系統開發及購買有關互聯網社區服務網上平台的技術設備之資本承擔約人民幣3.1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1百萬元)。

貨幣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大量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互聯網社區服務業務主要在中國以人民幣進行。因此，本集團面臨人民幣匯率重大波動的風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波動，且預計近期不會出現匯率大幅波動，但將繼續監察。

資產抵押

於本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資產抵押品(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行授予孖展信貸約人民幣20.3百萬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約人民幣53.0百萬元已視作所獲授信貸之抵押品處理。)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向其附屬公司或其他方提供公司擔保，亦無其他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數目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448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旨在按僱員之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以及市場水平向其僱員提供酬金。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172.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1.6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業績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承炎先生、聶志新先生及陳海權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其中包括)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準確及公正以及本集團經營業務及內部監控的效率及成效提供獨立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將本集團在此初步業績公佈所載之金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相符。就此而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不對初步業績公布發出任何核證。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上市股份之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流暢及有效營運極為重要，並可保障本公司股東及其他股權持有人之利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政策，以確保合規，並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當中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若干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設行政總裁職銜。就日常營運及執行而言，監督及確保本集團職能與董事會指令貫徹一致之整體職責歸屬於董事會本身。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均已於本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業績公佈

本年度業績公佈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tmimi.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釐定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舉行日期及相關暫停過戶登記安排。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前瞻性陳述

不能保證本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或當中所載任何事項能夠達成、將實際發生或實現或屬完整或準確。股東及／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不要過度依賴本公佈所載資料。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潛在投資者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文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徐文先生、劉永灼先生、黃賢貴先生及卓越強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聶志新先生、陳海權先生及施卓敏教授。